

未经审视的人生最可悲

——重读《骆驼祥子》

吴燕萍



很多自以为熟悉的东西，有一天会突然发现，原来熟悉的只剩下一个符号而已。岁月常常流逝于无形，让人浑然不自知。让人产生这样的感慨，源于对骆驼祥子这一人物的重新认识。

难得有闲，便顺手翻看着儿子的作业。语文作业的阅读题是关于骆驼祥子的，考查的是对语言的揣摩与运用能力。题目当中问到，文中四个“哆嗦”分别有什么含义。看似简单的两个字，实则需要联系上下文，通览全文知晓情节才能加以具体分析。原来以为信手拈来的东西，如今竟陌生得像是从未见过一般，完全是一张陌生的脸。

这让我感觉很诧异。若不是儿子的那道作业题，一直以为骆驼祥子，是我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人物。可没成想，除了记忆的外壳，几乎没有实质内容了。等到幡然醒悟时，脑中早已空空如也。带着这样的领悟，于是决定，重新再读一读。

重读《骆驼祥子》，压抑沉痛的感觉依旧。由茁壮的树枝，到飘零的叶子，这或许并不是四季流转，而是一棵树的生命遭遇。老舍笔下的祥子，原本是个有追求的青壮年，可是在命运的沉重打击下，慢慢地开始沉沦下去。青年时候的祥子老实、肯干，不怕吃亏，可是到最后竟沦为市侩、冷漠，甚至自私的样子，让人禁不住遗憾、痛惜。

人物的沦陷，是在点点滴滴中进行的。跟着情节跌宕，为人物命运感叹。很多时候，人的内心越害怕什么，就越会失去什么。可怜的祥子，就陷入了这样的怪圈。

对于祥子来说，生命中最重要东西，便是一辆属于自己的车。当他在二十几岁实现他的梦想时，他把这一天当成了自己的生日。有车便可以重生，车就是他的生命。可惜的是，命运并没有让他在自己的世界里欢畅，而是一而再，再而三地碾压着他。为了多赚两块银元，祥子冒险拉了趟车，可就是因为这一趟车，让祥子的车没了，人也跟着没了自由。好不容易逃了出来，从此却又踏上另一场艰难的征程。无论他怎么努力，如何肯干，他再也无法拥有属于自己的车了。

所谓的悲剧，就是将有价值的东西摧毁给人看。如果命运给的只是悲怆，那就让它一泻到底，破罐子破摔，总比一波三折要来得轻松容易。可是偏偏到了祥子身上，命运的碾子就这样来回回地不断碾压着。

看看祥子的轨迹：明明有车，可是车却被抢，自己也被抓住去当兵；终于逃了出来，还顺带两头骆驼，对生活重燃起希望；遇见虎妞，想摆脱虎妞，遇到曹先生一家，让祥子暂时获得了另一片天地的时候，偏又遇上曹先生出事，孙侦探敲诈勒索，祥子又开始身无分文了；最后走投无路的他，又回到了虎妞的身边；心不甘情不愿地，却和虎妞过起了生活。

如果你觉得，这样一而再地打击，算是对祥子的苛刻的话，那你就错了。噩运一直没有放过祥子，就在不痛不痒的平常日子里，虎妞怀孕了，然后又难产而死，母子都没保住。孤零零的祥子，心灵上有小福子的慰藉，可是最后小福子也死了，吊死在树上……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就这样看似轻巧地落下，其实就是一记重锤，把祥子所有关于生的希望，统统扼杀了！

这一路走来，给你希望，但又重归绝望，命运之手太过残忍，就这样希望，失望，无限地循环，最后让祥子终归绝望。

生于这样的时代，除了一声叹息，还能怎样？人是靠希望活着的，但凡有一丝的阳光雨露，都会让人得以生长。小福子的死，变成了压死祥子这头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这里什么声音也没有，只有树上的几个山喜鹊扯着长声悲叫，这绝不会是小福子的坟，他知道，可是他的泪一串一串地往下落。”

在这部小说里，祥子是很少会落泪的，哪怕是虎妞的死，外加肚子里的孩子，都可以无动于衷，像个木头人。可唯独小福子的死，让他痛苦得难以自抑。他曾经有过对幸福生活的向往，可是在关键时候，他又退却了。他明知小福子对自己好，可是一想到小福子身后一连串的麻烦，他害怕了。尽管有爱，可是却缺少为爱做出牺牲的勇气。于是他纠结、彷徨，等到终于战胜自我，准备勇敢地幸福奔去的时候，命运却痛下杀手，不给你喘息的机会。

对祥子来说，无聊生者不生，其实也是大可不必要的。对待小福子的态度，也最终暴露了祥子不够勇敢的根源，当然，究其本质，在那样的年代里，如何生存下去才是王道。对一个肚子都填不饱的人来说，哪有资格再奢求爱情。物质的极度匮乏，让他少了安全感。没有物资做保障，任何人都不能让他义无反顾。

有人说，祥子是一直在“用力地活着”。特别喜欢“用力”一词，诙谐、辛酸、无奈，都揉进了这两个字眼里。你以为的积极进取、努力上进、洁身自好、不同流合污，结果仍步入痛苦的深渊；你所仰望珍惜的，不过是一场错觉而已。生活，会给你血淋淋的现实，还有力所难及的远方。

书是心灵的影子。我们的心情会在书中起伏跌宕，那是因为在书中看见了自己的影子。不必说什么勇敢，其实慢慢地活着，我们都会成为祥子的样子，就像《千与千寻》中的无脸男，活着活着，就成了自己不喜欢样子。那又如何呢？

毕竟，活着，就是一修行，就是不断地去和生活握手言和。

应有香如故

——读《知己——瞿秋白与鲁迅》

吴建英

段：“一片开阔地，瞿秋白说：此地甚好！便走向一处花丛，盘膝而坐，数支枪口齐冒火，人倒下，随即镜头旋转了起来，音乐也响起。”因感伤于生命戛然而止的悲凉，又感动于葬身花丛，与花香同在的美好，竟忍不住流下泪水，读一读瞿秋白的故事便成了我的一个心念。

今年的春末，不似往年，因为新冠肺炎的肆虐，人们都尽量减少去公共场所所活动，减少面对面接触。这段时期，除了在公司上班，我就安心宅家，偶尔也读读书。董利荣老师的《知己——瞿秋白与鲁迅》（以下简称《知己》）就是在这个期间，县文联副主席王域明向我推荐的，正好与我之前的心念吻合，立即与董利荣老师联系，董利荣老师便送了我一本。也是的，书不借不读，在夏末的一个午后，我读完了这本书，对瞿秋白的认识和理解便立体而全面了起来。

《知己》是一部篇幅不算长的传记文学，简洁明了的叙事风格，原汁原味的故事情节，令人回味无穷，实属美文佳作。作者董利荣老师清新淡雅的文风，深厚的文学功底，令人折服，也深深地影响着我。在序言中，王旭烽老师写道：“我们的生命中，总会有一些我们特别尊重和崇拜的楷模，我们在精神上甚至私淑于他们，由此我们便有了灵魂的导师。于我而言，这些人中便有瞿秋白。”作者董利荣老师也是与王旭烽老师一样，为瞿秋白的人格魅力和才华所折服，数十年来不改初衷，执着于对瞿秋白的文学表达。

我对《知己》一书理解为：不仅是作者用以纪念瞿秋白诞辰一百二十周年而献上的一份珍贵礼物，更是作者带领读者去走进以瞿秋白为代表的革命先驱广阔的精神世界，而为读者打开的一扇窗。从这个意义上说，作者无疑就是一位灵魂摆渡人。

瞿秋白革命的一生短暂而璀璨，历史对于他，选择了铭记，他对民族的贡献，不会因其生命的短暂而为后人淡忘。他为中国文学事业作出了奠基石般的贡献，翻译《国际歌》，撰写《饿乡纪程》《赤都心史》，他才华横溢，鲁迅在他的《文艺的自由和文学家的不自由》一文中大加赞叹：“真是皇皇大论！在国内文艺界，能够写出这样论文的，现在还没有第二个人。”

他是革命英雄，临死不屈，高唱《国际歌》《红军歌》向刽子手的刑场走去，英勇就义，他的“骨头”比他文弱的外表强硬千百倍。但他又不同于一般的普通英雄，在他的英雄角色里添加了才华、坦诚、真实、悲观、疏离等素材，更加显示出他独一无二的复调式革命英雄特色。

在《多余的话》里，他这样写道：我自己付度着，像我这样的性格、才能、学识，当中国共产党的领袖确实是一个“历史的错误”。其实在早期革命中，站出来纠正陈独秀的错误，勇敢地举起武装斗争大旗的，正是瞿秋白。当白自书《多余的话》在报纸上刊登出来，鲁迅说：“我始终认为何苦是勇于自我解剖的。我是了解他的，我也相信他。”何苦是瞿秋白的笔名，他没

有为自己曾经犯的过错辩解，而是剖析了自己的缺点、自己真实的想法，这种自我解剖、自我坦露，折射出“谦谦君子，温润如玉”般的谦逊品质和光明磊落的胸襟气度。

《真实的瞿秋白》一文里写道：“他以笔为刀，从理想到经历，从情感到灵魂，勇敢、彻底地‘解剖’了自己。虽然字里行间有着难以释怀的悲观与疏离，但是他从始至终都没有背弃自己的信仰，可贵的是一直保持着他的真性情，不违背自己的本心。”梁衡老师也赞扬地说：他为我们树立了一个老老实实做人的榜样。做一个坦白的人，比做一个英雄更难，是更高一个档次的人格。

这便是秋白式精神！——不戚戚于贫贱，不汲汲于富贵，革命者志在天下，心忧黎元。“把自己当作泥土吧，让众人把你踩成一条道路！”瞿秋白以自己的行动和生命昭示着这种精神，这种精神可以化作无穷的力量。我想，瞿秋白身上的精神，并不只属于他一个人，它属于整个中华民族，且永不褪色。

1936年，瞿秋白被枪决在罗汉岭下。噩耗传来，鲁迅坚定地说：人已经不在，但他的著作、他的思想要传下去，不能泯灭。这也是我们活着的人对他最好的纪念。

我不知道，身下的草地是否在啜泣？头顶的白云是否在呜咽？背后的青山是否在愤懑？但我清楚饮弹的身躯仍在匍匐着前进，让罗汉岭，让中国革命，让中国人民有了生动的注视。

读书与行路

刘叶屏

曾听到这样一个说法：“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行万里路不如阅人无数，阅人无数不如名师指路。”读万卷书真的不如行万里路吗？这句话的原文出自何处？

明朝书画家董其昌在《画旨》中写道：“气韵不可学，此生而知之，自然天授。然亦有学得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胸中脱去尘垢，自然丘壑内营。”再早一点，宋末元初著名诗人方回写有《六言四首·自来》：“读万卷行万里，酌一杯题一诗，颓龄如此如此，豪气已而已而。”

古人常把读书与行路放在一块儿论。“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这句话，人人都知道，是一句家喻户晓的古话。读的书越多，走的路越多，眼界也就越开阔，能力也就越强。读书，大家都知道，是一个积累知识的过程。培根用一句话来高度概括读书的好处：“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聪慧。”高晓松又说：“行万里路，才能回到内心深处。读万卷书，才看得清浩月繁星。”所幸现如今，人人都知道读书的好处，书里自有乾坤，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你看，周末的县图书馆，那么多的人，大家都在安安静静地看书和学习。读书，其实是最公平最有用的一件事。读好书，真的可以改变一个人的气质，改变一个人的思想，改变一个人的命运。

我有一个朋友，最近在看古文。我去看她时，她正捧本厚厚的文言文阅读，我问：“怎么有闲情逸致看这个？”她答：“最近有点烦，看这个静静。”我一细想，可不是吗？沉浸在文字宁静的世界里，能够祛除内心浮躁。因为有书相伴，可以给予心灵滋润，更充实自己。

你看唐朝的诗人们，四处游历，结交朋友，互为应答，留下了多少流传千古的名诗佳作。王勃如果不去玄武山，就遇不着卢照邻，我们也就读不到那些同游诗文。如果他一直在京城宫廷，又怎么能写出“悲凉千里道，凄断百年身”这样直抒胸臆的句子？更读不到“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的名句了。陈子昂登上幽州台，写下自己的诗词巅峰之作：“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在他去世多年之后，杜甫特意前来拜访，瞻仰遗址后写道：“公生扬马后，名与日月悬。”

读书，读的是别人的书。行路，行的却是自己的路。这里说的不仅仅是出门走路或者旅游，是说一个人走上社会，为人处世的方方面面。在书中学会的知识和能力，光放在自己肚子里可不行，还要让自己的所学所得，在生活和工作中体现，学以致用才行。读书和行路，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行路，行的也是人生路。如何在这条道路上不偏航，走稳走正，是我们每个人一辈子的课题。

竹翠寒不凋

陈兵 作



读书让人不俗

君洁

二十多年前写过一篇随笔《读书》，刊登在《人民铁道》和《鄂西铁道》的副刊上，那时我还在湖北铁路上工作，主要工作就是读报写作，给领导写讲话，或者给报社投稿，或者为单位起草各种文件。那会儿年纪轻轻却老气横秋，每天穿着都是各种深色套装。曾经有一次我上面穿着黑色毛衣下面大红色裙子，被站在走廊上的领导看见而大声批评：堂堂一个干部怎么穿这个颜色！吓得我一溜烟回到宿舍，赶紧换下红色裙子。从此以后的我，再也没有鲜艳的颜色出现过。

那是一个特别的年代，那个年代我学会了公文写作，学会了看书记报，久而久之养成了一种习惯。对于当时才20出头的我来说，应该是享受的年龄，我却每天面对枯燥的公文，每天大量的读报看方向，给领导写讲话稿和调研报告。后来，离开铁路经历了各种风风雨雨，面对工作的改变，生活的改变，也始终可以从容应对，回想起来也正是在铁路上十年养成的阅读和写作习惯，以及看问题的敏锐性，让我可以安安静静独处，安安静静想问题，能够从从容容阅读各种书籍，预感和判断事情发展的趋势，这一切都是阅读和思考带来的结果。所以，非常感激铁路上度过的那段不平凡的日子。

这辈子爱存书看书，也是因为祖上是书香门第的缘故，从记事开始，舅舅每次喝醉酒都要大哭一场，哭他家书香门第的没落，哭这些后辈人没有一个人可以撑起家族的门庭。那时，我刚随母亲从

新疆回来，因为每次舅舅喝酒都是如此，所以我从小就有点怕他，到现在老人家都80多岁了，我还是不敢跟他说几句话。后来买书读书就成为了一种习惯，不管到哪个城市工作，都会买很多的书。曾经有个朋友看了我的藏书就问：你买那么多书，看得完吗？我坦率地说，看不完，但是闻着书香心情就特别特别好踏实！等我退休以后，我会每天看书做笔记。也许自己太传统了，电子书看着总感觉差了点什么，手感？质感？还是翻页时的快感？所以我常常还是买纸质书，包括出差也会包里放几本书。

后来定居在桐庐，我的书也有了真正的家，不用总是躺在各种纸箱里，看着满书柜的书，总是感到特别的富有。每天睡前看书，午后看书，或者只要空下来随手拈来都是书。一路走来，对于书的喜爱一直坚持着，后来在朋友的推荐下，我还参加了县作家协会，这是一个外地人可以停留下来有归属感的组织。离开铁路后漂了几个地方，没有根的感觉。让我特别开心的，是县作家协会组织我们学习交流采风，认识了很多优秀的朋友，学习到很多优秀的文章。那种幸福感，一定不是物质可以给予的，是一种精神的赐予。

读书也许不能给我们带来多少的物质财富，但是可以丰富我们的精神生活，净化我们的思想和灵魂，可以认识更多的优秀朋友。我认为，读书给我们带来的最大益处是提高素养，让人不俗。

